##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11月6日在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厂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 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10月31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 通知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蔡泳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 名,实到监事3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一、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玩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延期的事项,未 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未发 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 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 宜。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 1 页 共 2 页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体及实施地点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

## 三、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是完全按照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予以落实,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